

長者聘外傭 研資助半薪

獨居公屋先眷顧 連購護理限額 8000 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香港社會面對人口老化，解決安老問題刻不容緩。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早前表示，特區政府正研究以現金券的方式，資助獨居長者聘請外傭。行政會議成員、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林正財昨日表示，目前有9萬名獨居長者居於公屋，相信其中約2萬人為體弱長者，建議政府初步的資助金額為外傭月薪的四分之一至一半，金額擬彈性處理，每月由3,000元至8,000元不等，局方會與房屋署商討單人公屋單位的住客數目限制，以便外傭與長者同住。



■目前有9萬名獨居長者居於公屋，相信其中約2萬人為體弱長者。 資料圖片

港人愈來愈長壽，推算直至2047年，本港每3人便有1人達65歲或以上。羅致光早前在接受傳媒訪問時指，特區政府正考慮資助居於公屋的獨居長者聘請外傭，並有信心能在本屆政府5年任內推行試驗計劃，惟現時未有定論。

為了確保計劃有彈性，初步建議由長者可自行決定如何使用，包括：可聘請外傭、購買護理服務或向其照顧者提供津貼等等。

涵蓋私樓恐遭濫用

林正財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指，有關計劃仍在醞釀階段，正收集各界意見。他說，現時有9萬名獨居長者居於公屋，相信當中約2萬人為體弱長者，建議初步資助金額為月薪的四分之一至一半，要視乎需要申請。

他續指，政府亦可考慮從現時的

「社區照顧服務券」撥款，讓公屋的獨居長者自行決定是否聘請外傭。

他相信，隨着人口老化，未來輸入外傭的需求或會達至數十萬，而輸入高專業性的安老院舍照顧員外勞需求則為數千人。對於社會上不少雙老家庭，亦有居於公屋以外的有需要長者，外界擔心計劃無法涵蓋他們。

林正財說，了解有不少並非公屋住戶的長者，其居住環境欠佳，惟承認若涵蓋居於私人樓宇的長者，遇到遭濫用的機會較高，政府同時亦要避免濫用資助的情況，會聽取社會意見，現階段持開放態度。

單人屋撤人數限制

他續指，需要避免資助是否遭濫用，需特別留意外傭工作範圍是否只是照顧長者，或會兼顧照顧其他家庭成員及做家务等等。局方會與房屋署

商討單人公屋單位的住客數目限制，以便外傭與長者同住。

針對安老院舍人手短缺持續多年，現時亦有輸入外勞紓緩人手不足。林正財解釋，外傭與安老院舍護理員的工作性質雖然相似，惟後者的專業性較高，部分人或具有大學的學位資格，來港前曾在醫院及院舍工作，針對不同的市場，他不擔心兩者會有競爭。

勞工及福利局回覆香港文匯報查詢時指，就資助公屋獨居長者聘請外傭及安老院向高空發展的可行性，目前仍在初步探討階段，暫時未有具體細節。

入息等操作需放寬

人力資源仲介協會主席廖翠蘭對有關計劃表示歡迎，但認為各政府部門亦需配合政策。她以入境處的規定為

例，現時在審批外傭來港的申請時，須要求僱主家庭總收入不少於18萬元，憂慮獨居的基層長者收入及資產未必能符合有關要求，促請處方放寬，又認為房屋署日前審批臨時居住人申請需時數月，希望能加快申請程序。

出席同一個電台節目的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幹事阮淑茵認為，現時大部分的長者均傾向選擇居家安老，計劃能讓長者多一個選擇。然而，在實際操作上有不少問題需解決，包括：需計算外傭的生活費及節日回鄉及放假的安排如何處理，她擔心若政府未能解決操作問題，會令長者卻步。

現時外傭需求愈來愈大，有市民致電節目指，擔心計劃會加劇難聘請外傭的情況。他說，近年外傭流轉快速，難以聘請外傭，不時需付中介費用聘用新外傭。

拮据，故應以住戶的資產及收入計算。

倡設體能評審機制

香港安老服務協會主席李輝則表示，計劃能鼓勵居家安老，認為外傭與安老院舍照顧「是兩條隊伍」的長者。她解釋，社會的人口老化嚴重，且土地資源珍貴，對宿位的需求日益增加，不擔心兩者產生競爭。

她又指，一般入住院舍的花費亦較聘請外傭為低，現時每月8,000元已可入住普通牌照院舍。

她又說，該政策原意雖好，但憂政府「好心做壞事」，認為外傭未經專業的安全服務訓練，未必能妥善照顧機能缺損或患有長期疾病的長者，且一對一的照顧，亦未必最適合長者，「一對一會失去長者集體及小組活動，未必對長者是最好。」

她建議局方可引入評審機制，根據申請人的身體機能，分辨出機能缺損較輕的長者較適宜以外傭照顧。

與香港僅一海之隔的台灣亦有向長者及有需要的家庭發放類似的津貼。照顧長者的外傭更需接受相關訓練。當地政府規定，申請工作簽證前，外傭先接受最少90小時的護理服務訓練，以及參加24小時至70小時的中文培訓課程，確保他們能與受照顧者溝通。而護理服務及中文課程的培訓均在外傭的原居地進行，申請人須通過有關評核，才能前往台灣。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街坊多贊成 資格有分歧

熱點民議

今年70歲的黃先生：老人院人手嚴重不足，最好是做居家安老，贊成政府資助公屋獨居長者聘請外傭。最好不用做資產審查，香港人如此勤力，退休時有50萬、60萬元不出奇，希望政府不要計較。

黃先生：請外傭照顧獨居長者未必是最好的方法，一來公屋單位細，兩個不熟悉的人共處一屋，可能有很多磨擦，而且外傭未必對長者有愛心，建議政府不如直接資助照顧長者的家人，或增加稅務寬減。

今年74歲的何先生：同齡的太太仍然做清潔工，早前工傷甩骰去了瑪麗醫院醫治，休息六個星期再開工，我們這些基層手停口停，仔女又未必有能力照顧到我們，如果政府能資助長者請外傭一定好。

鄭女士：自己是做家居照顧服務，很多長者行動不佳，如有外傭哪怕只是斟杯水都不錯，希望政府公用得其所，確保申請者必須至少在港居住十年或以上。

鄭女士：政府資助獨居長者聘請外傭當然好，因為很多老人家身體欠佳，需要長期照顧者。在旁的李女士擔心外傭未必善待長者，始終老人家年紀大，被人欺負都未必知道。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

僱主：解聘負擔重 「老友」難招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文森）勞工及福利局有意資助公屋的獨居長者聘用外傭，有外傭僱主認為計劃原意雖好，但現時外傭政策漏洞多，憂基層長者無法應付。另外，有安老院舍負責人指，資助計劃配合政府推行的居家安老方向，不擔心會形成競爭，但憂政府「好心做壞事」，因外傭未必能妥善照顧機能缺損較嚴重的長者。

本港雖有30多萬名外傭，惟近年不少僱主反映難以聘請外傭。香港家庭傭工僱主協會主席容馬珊兒表示，歡迎政府資助基層獨居長者，可促進長者居家安老。不過，她說，現時外傭政策流弊多，連雙職家庭的僱主亦面對聘請外傭困難的問題，擔心基層長者缺乏支援難以招架。

籲政府簽約做僱主

外傭虐待長者事件時有發生，她建議由政府代替長者，與外傭簽署僱傭合約，並派社工跟進外傭的照顧情況，



■本港現有30多萬名外傭，但近年不少僱主反映難以請人。 資料圖片

「萬一外傭發生意外，醫療保險也不是全數保障，政府應為長者包底。」

政府早前推出資助基層的殘疾人士聘請外傭措施。容馬珊兒表示，曾有受政府資助聘請外傭的殘疾人士反映，其外傭工作態度欠佳「每天也好像博炒（解僱）一樣」，但僱主無法支付解僱及機票等費用，且憂慮辭退外傭後不獲社署資助再聘用新人，無奈只好繼續聘用。

她指，聘請外傭的手續繁多，除了月薪外，更需計算回鄉機票、中介費用、醫療保險及食宿費用等，平均每月介乎1萬至2萬元，政府提出3,000至8,000元的資助水平不足以應付開支。她建議資助金額不宜少於每月1萬元。

她又認為，受惠對象為公屋住戶有欠公平，不少擁有自置物業的長者亦生活

起，聘用外傭照顧家中長者的家庭，每月可獲205新加坡元(1,152港元)的外傭稅寬減。低收入家庭如有成員需要接受長期護理，包括：長者及殘疾人士，可申領每月120新加坡元(674港元)的特別津貼，以支付聘用外傭的部分開支。

聘用外傭照顧長者的情況在當地十分普遍，2012年，75歲或以上的新加坡人中，約一半表示在日常護理方面依賴外傭。

星發津貼 台要培訓

長者護理人手不足問題並非香港獨有，由政府資助長者聘請外傭在亞洲國家及地區早有先例，鄰近的台灣及新加坡已推行優惠政策，為聘用外傭照顧家中長者的家庭提供稅務寬減，新加坡更有一半75歲以上的長者靠外傭照顧。

根據立法會秘書處早前發表「香港

的外籍家庭傭工及家庭照顧責任的演變》的《研究簡報》指出，新加坡在去年共有約24萬名外傭，佔當地工作人口11%。當地法律規定，僱主向外傭支付最少每月570新加坡元(3,200港元)的工資。

除了支付每月工資，外傭的僱主須向當地政府繳納外籍勞工稅265新加坡元(1,489港元)。不過，自2004年



■鄭女士（左）及李女士（右）

香港文匯報記者高俊威 攝